

证券代码: 600165

股票简称: 新日恒力

编号: 临 2016-083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九十一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九十一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二百零五条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	第二百零五条 公司以证监会指定的一家或多家媒体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